

证券代码：400177

证券简称：深南 5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益田路 4068 号卓越时代广场大厦 4207 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☒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潘彩云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449,87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9764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449,87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976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营发展，保障公司项目建设对资金的需求，关联方厦门隆安泰商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隆安泰”）拟为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福建阳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阳竹新材料”）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借款，借款利率不超过 6%，借款期限 2 年，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借款有效期内随借随还，额度循环使用。具体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、协议等内容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449,87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魏文武、潘彩云、潘彩玲以及隆安泰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中银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罗姗律师、林文焕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，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。

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3 日